

彰化縣政府 函

地址：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承辦人：調府教師 許秀如
電話：7531896
傳真：7283264
電子信箱：kingtelkt77@email.chcg.gov.
tw

受文者：彰化縣溪湖鎮湖北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月11日
發文字號：府教社字第112001444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為照顧經濟弱勢新住民，請協助轉知貴校符合112年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之新住民家庭申請設籍前新住民健保費補助，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府112年1月10日府社婦民字第1120012280號函辦理。
- 二、本案所需表件，載於中央健康保險屬首頁>健保服務>投保與保費>設籍前新住民健保費補助作業(<https://reurl.cc/85Lpkb>)。
- 三、若有問題請民眾逕洽承辦人員(04)22583988轉6339許小姐。

正本：本縣各國民小學、本縣各國民中學、本縣各縣立高中
副本：本府教育處

